|  |  |
| --- | --- |
| 建设单位 |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
| 项目名称 |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阳江高新技术港口园区风机制造项目 |
| 项目地址 | 广东省阳江市高新区西南部港口工业园海港二横路 |
| 项目性质 | 现有企业□ 新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技术引进□ |
| 项目联系人 | 王小姐 |
| 公示信息类别 |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
| 项目简介 | 项目总占地面积6.5万多平米，建设总投资1.6亿元。产品定位包括海上风电管桩、导管架、塔筒及升压站平台、港口起重机械等，具备年产海工钢结构产品5万吨的产能。 |
| 现场调查人员 | 黄俊程、赵文朋 | 调查时间 | 2022.1.10 | 陪同人 | 王小姐 |
| 检测人员 | 韩效栋、文明 | 检测时间 | 2022.1.17~19 | 陪同人 | 王小姐 |
| 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生产工艺过程中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其他粉尘、电焊烟尘、砂轮磨尘、锰及其无机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乙苯、甲醇、乙酸甲酯、乙酸丁酯、丙酮、正丁醇、壬烷、环己酮、氮氧化物、一氧化碳、臭氧、噪声、高温、紫外线、手传振动、工频电场。经检测，喷砂房手工喷砂岗位的其他粉尘短时间接触浓度不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下料工、坡口工、卷板工、纵缝工、环缝工、组对工、打砂工、喷漆工的噪声接触水平不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以外，其余各岗位所检职业病危害因素均低于接触限值。 |
| 评价结论与建议：结论：本项目试运行期间职业病防护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在正常生产过程中，采取了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所提对策措施和建议的情况下，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因此，该项目能够满足防护设施验收的条件。建议：1）在生产工艺允许条件下，更换无毒或低毒的油漆。2）制定《抑制二次扬尘操作规程》，及时清理喷砂房地面、设备表面等的积尘，清理时避免扬尘应采取洒水湿式打扫或吸尘器；针对除尘布袋、吸尘管道应及时清理或更换，使防护设施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3）日常加强生产设备点检，添加润滑油等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4）日常生产期间加强除尘防毒职业病防护设施的维修保养，防止因防护设施故障或老化导致防护效果降低，严禁在防护设施没有正常运作的情况下进行生产作业。 |
|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1）补充完善建议与措施内容::；2）核准该项目的劳动定员数据；3）补充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分析评价内容；4）专家提出的其他个人意见；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修改后的《控制效果评价报告》须经专家组长确认。 |